2021年石龙区龙河街道刘庄社区仓储物流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脱贫攻坚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新农村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平顶山市贯彻落实中央、省有关文件意见，印发了《平顶山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文件中明确指出推进乡村振兴，要培育和壮大欠发达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衔接资金应当创新投入和使用方式，积极采用财政贴息、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

石龙区积极响应市级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情况，以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挂钩为原则，选定龙河街道具有特色优势的仓储物流产业，采用以奖代补方式对河南百邦仓储物流有限公司进行补助，通过项目收益对村对户进行帮扶，以期有效消除贫困村户的返贫风险，解决贫困村户生产生活中的困难，推动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 2.项目主要内容

2021年7月16日，区乡村振兴局与百邦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按照二期扩建项目评估价值的50%即703万元，对百邦公司进行奖补；百邦公司每年按照奖补资金的8%（即56.24万元）进行收益返还。合作期限为三年，合作期结束后将奖补资金全部返还。

##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资金703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55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48万元。截至2021年年底，该项目资金已支付703万元。

### 2.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评价期结束，该项目投入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03万元，返还项目收益金56.24万元，达到了项目预期目标。

## **项目绩效目标**

**实施期目标：**项目实施后，通过入股合作经营形式获取收益，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有效提高农村社区开展乡村振兴相关工作的积极性。

**年度目标：**通过项目收益对村对户进行帮扶，以期有效消除贫困村户的返贫风险，解决贫困村户生产生活中的困难，推动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项目实施带动了周边地区居民就业，受益群体满意度普遍较高。但从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来看，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项目入库程序不够规范；制度执行和监控措施未完全落实到位；资金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扶贫资产确权不够规范；项目收益返还和发放时效性有待提升；项目长效管理机制有待健全等。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总体得分为70.5分，绩效评价级别为“中”。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项目入库缺少论证分析，编报程序存在缺失

该项目缺少必要的论证过程、缺少对入库审核要素进行分析研判的有效分析，仅以区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的会议纪要作为入库和实施的依据，未能充分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等利益联结帮扶机制进行审核，也未对百邦公司的经济实力和经营能力进行分析，无法进一步考察项目的带动能力、与乡村振兴工作的相关性以及资金使用的效益性，项目入库论证的充分性、完整性不足。

## （二）项目管理机制不够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一是项目资产登记未执行到位。**虽然被评价单位在中国人民银行办理了动产担保登记，但未在百邦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对股权关系内容进行调整，也未进行股权变更登记。被评价单位仅仅是名义上进行了“入股”，如该公司出现因经营不善资产被处置、拍卖或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奖补资金的安全性、可收回性将无法保障；**二是未建立资产管理及资金安全管理的监督机制。**该项目资金投入后，被评价单位未对项目资产日常运行开展有效的监管工作，未有效落实相关资产的管理责任。同时，扶贫产业资产收益要专账管理、专人负责、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本项目资产收益资金未落实专户管理制度，无法有效保障收益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三是未及时落实项目收益管理和分配使用。**项目实际收益金仅在第一季度及时支付，从第二季度开始便未及时收取。被评价单位并未采取措施对延迟支付情况进行有效管控。收益资金到位后，被评价单位也未根据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分配下达资金，造成资金闲置，未能及时发挥帮扶效益。

## （三）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尚需提升

**一是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有待加强**。被评价单位未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未对项目管理和资金安全情况进行监控，难以及时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进行防范、纠正，有效发挥绩效目标对于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的指导、督促作用。**二是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存在缺失。**预算执行结束或预算项目完成后，预算单位应对照批复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并按要求将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区财政局。评价单位未按要求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缺少以目标管理为导向的绩效管理思路，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规范化意识有待持续提高

# 四、有关建议

## （一）提升论证分析能力，严格落实乡村振兴项目库管理

强化项目入库审核，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论证把关作用。区乡村振兴局要对是否属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进行审核，重点关注与脱贫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等利益联结机制建立等情况，并将审核意见向区政府或其他同等规格议事协调机构项目库专题审定会议反馈。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有序入库，系统谋划论证一批整体性、综合性项目，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提高项目整体效益。对带动能力强、利益联结机制紧密、与群众生产生活紧密相关、资金使用效益高的项目予以优先支持安排。

## （二）切实加强项目管理，严格落实内部管理制度

**一是强化入股资金的监管。**加强对入股资金的跟踪和管理，定期对百邦公司的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审计，确保入股资金用于生产经营并能够按期收回。建议被评价单位对百邦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开展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制定多部门联动的风险预警方案，如发现经营风险，及时报告并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将风险管控和风险化解工作做到实处。**二是加强资产管理有效性。**建议切实履行扶贫资产监督管理主体责任，组织落实扶贫资产管理各项工作，将责任落实到人，确保扶贫资产安全高效利用。强化扶贫项目资产运营日常管理，特别是对经营性资产，加强跟踪监测和风险预警，确保资产保值增值，确保资产收益。**三是规范收益分配使用**。被评价单位要及时督促百邦公司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项目收益金，及时将项目收益金按季度分配，审核并管理各受益村建立收益分配台账，及时发挥收益资金的有效性，要将收益金额、分配时间、分配金额、受益贫困户数和人数进行登记，确保收益分配使用明确。并将分配使用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实行阳光管理。

## （三）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着力抓好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强化绩效监控，提升项目监控管理。**将监控结果与预算调剂挂钩，同时，在预算执行环节，预算单位要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运用科学合理的汇总分析方法，发现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管理不完善、执行进度慢、实施效果不显著等偏差，会同相关责任单位进行深入分析。针对偏差原因，制定具体的整改方案，联合财政部门监督相关责任单位进行整改，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二是应深化绩效目标管理的结果应用。**建议深化绩效目标管理的结果应用，建立起以部门为主体的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即事前设定绩效目标，事中绩效跟踪督促目标实现，事后绩效评价给出最终结果，并及时将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从而实现整个过程的有机连接，实现闭环管理，促进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编制相互融合，使绩效目标管理成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的有效途径，不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有力推动财政管理体制改革。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